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: 人民币 7.000 万元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8月27日在杭 州市拱墅区星璜巷 101 号咸亨科技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 动,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2)。

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公司实际使用 7,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。截 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,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,000 万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 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